|  |
| --- |
|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資訊管理系(科)校外實習單位變更實習工作規劃內容評估表 |
| 申請人資料 | 姓名 |  | 學 號 |  |
| 班級 | □五專 □四技 □二技年級 班 | 電 話 | (住家)(手機) |
| 電子信箱 |  |
| 通訊地址 |  |
| 緊急聯絡人 |  | 電 話 | (住家)(手機) |
| 實習期間 | 自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止 |
| 實習機構名稱 |  |
| 實習地點/地址 |  |
| 電子信箱 |  |
| 負責主管 |  | 實習部門 | □原部門 　新部門  |
| 聯絡電話 | (公司) | (手機) |
| 原實習工作規劃內容 | 變更實習工作規劃內容 |
| 工作項目 | 項目比重 | 資訊相關技能 | 工作項目 | 項目比重 | 資訊相關技能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備註 | 1. 請詳列工作項目，以上資料請確實詳細填寫，可附加相關資料輔助說明，若經查證有任何不實情況（無實習事實或不符實習規定），需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2. 校外實習申請須經本系校外實習委員會通過，方可認列實習機構並進行實習。
 |
| 學生簽章： | 家長簽章： | 實習單位主管簽章： |